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京教函〔2019〕65号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做好2019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 公派研究生项目等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19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研究生项目、艺术类人才特别培养项目等受理工作即将开始，为保障选拔工作顺利进行，现就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受理的有关项目通知如下：

一、主要项目

1. 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研究生项目
 2. 艺术类人才特别培养项目
 3. 国家区域问题研究及外语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
 4. 国际组织人才培养项目
 5. 国外合作项目
-

6. 与有关国家互换奖学金项目

二、各项目网上报名及受理材料时间

1. 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研究生项目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3月10日—31日；受理材料时间：2019年4月2日前。

2. 艺术类人才特别培养项目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3月20日—4月5日；受理材料时间：2019年4月8日前。

3. 国家区域问题研究及外语高层次人才培养项目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3月20日—30日；受理材料时间：2019年4月1日前。

4. 国际组织人才培养项目（国际组织实习项目）

（1）国际组织实习项目中通过单位或个人渠道联系国际组织派出的申请人可随时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各单位将申请人材料按项目要求整理好后随时提交。

（2）国家留学基金委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项目：按照各个项目的时间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和提交材料。

5. 国外合作项目和与有关国家互换奖学金项目：按照各个项目的时间要求进行网上报名和提交材料。

三、工作要求

1. 请各推选单位按各项目要求认真审核申请人的申报条件，对申请人进行政治把关，对其综合素质、发展潜力、国际交流能力、品德修养、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核并在《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中出具有针对性的推荐意见。

2. 请各单位做好宣传、指导、咨询工作，并按照各项目受理材料时间提交申请材料。

提示：今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研究生项目通过“所在单位或个人合作渠道”赴国外高校或科研院所攻读博士学位人员，不提供学费资助。

3. 请各单位提醒申请人在各项目报名期间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系统 (<http://apply.csc.edu.cn>) 进行网上报名并提交纸质材料。

四、文件查阅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各项目选派办法可登陆国家留学基金委网 (<http://www.csc.edu.cn>) 查阅。

联系人：李岚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 18 号西楼 104 室

邮政编码：100053

咨询电话：83552059

传 真：83556802

邮箱：lilan@biee.bjedu.cn

